《臺大東亞文化研究》第六期　AUG 2024
DOI: 10.6579/NJEAC.202408_(6).0004

愛努民族傳統名制與和名化歷程

陳由瑋*

愛努民族的傳統名制未有使用姓氏的習慣，其命名規則主要依據同名禁忌，故所取之名盡可能是獨一無二的存在。其命名思維是不急於給幼兒取名，依據幼童的身心狀態或所發生事情，又或依據父母對兒女的期望等給予子女名字。然而，父母給予的名字若是因遇到同名者或遭遇不詳之事等情況則需改名。除了父母所取的族名外，實際與人交流時多採用綽號，以避免使用真名。

然而，明治政府為將愛努民族編入日本國民，要求愛努民族取和姓改和名，以便藉由近代國家的戶籍制度，推動北海道的徵兵、收稅、教育等國家事務。愛努民族在進入大正時期之際，已完成戶籍上的和名化。但取和姓和名的方式並非單一模式，經本論文考察得知有團體共同使用新姓或家戶單獨創造姓氏等情況。因此，愛努民族的和名化為多線發展，無法以一元論論述之。

關鍵字：愛努民族、和名化、同化政策、戶籍制度、創氏改名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 國立中興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前瞻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員。

一、前言

現今愛努民族的姓名制度與大和民族、琉球民族一樣，皆受目前實施的《戶籍法》規範，例如夫妻必須同姓，若有正當事由改名時須經審核並取得家庭裁判所的許可等。也就是愛努民族以日本國民身分下，所受到日本憲法、民法、戶籍法的保護與框架限制。然而，愛努民族在戰後原民復權中，未像台灣原民有強烈表達恢復傳統族名的意願與運動。日本至今雖有《愛努施策推進法》專法保障愛努傳統文化，同時希望該法能實現保護族人榮耀的社會。但是針對最能代表民族榮耀的族名，日本政府未採用像是台灣《原住民身分法》的處理方式，至今仍未制定專法加以落實族名使用的合法化，距離打造堂堂使用愛努名的共存社會仍有相當的落差。

另一方面，因從明治維新以來，愛努民族受到日本近代國家戶籍制度、姓名相關新政策、學校教育的多重規範與影響下，大多數的族人慢慢失去愛努語能力，進而導致命名文化與族語流失。明治初期的愛努族人，以「新平民」的「舊土人」或「土人」身分，冠上新取或被新取的日語姓氏，搭配上傳統愛努名或和名被登錄到戶籍上。新出生的族人則以戶主的日語姓氏加上大和民族名，進入舊土人學校就讀或進入社會。部分的族人因家中於江戶時期受到松前藩管控或幕府的改俗政策，曾有取大和民族名的紀錄或留下文書資料。因此，愛努民族的和名化可追溯到更早的江戶時期文獻資料。然而，就愛努民族的傳統名制本身規則以及取日本姓名的歷史發展相關研究，日本學界雖有留下相當研究成果，但缺乏通盤的整合分析，故需要貫時性的研究視點加以彙整分析。同時台灣學界對於愛努傳統名制與和名化也未有相關研究，故本論文聚焦於愛努民族傳統名制與和名化的歷史，釐清愛努傳統名制的命名與使用等規則邏輯，並考察使用和名的發展與文化受容情況。希望日後能以此研究成果作為台日原民和名化的比較研究之基礎，日後釐清台灣原住民族取日本名與愛努民族的差異與政策上的連續性。

二、愛努民族的傳統名制與命名文化

愛努民族傳統族名紀錄雖可以追溯到江戶時期，但傳統名制的學術性研究則是從明治時期的人類學或民族學開始才有相關研究成果出現。從戰前到當代的愛努研究之中，有針對或觸及到愛努傳統名制的主要研究者有永田方正、吉田巖、滿岡伸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一、金田一京助、久保寺逸彥、更科源藏、佐藤知己、中川裕、萱野茂、遠藤匡俊、大藤修等人。就筆者所整理的愛努姓名研究其中，雖然有 1892 年村尾元長的著作《あいぬ風俗略志》有提及愛努傳統名，但僅只紀錄「因男女問其名皆無法分辨，故據說男子名為某『ainu』某『kuru』婦人為某『machi』」，未能留下具體的人名與性差以外的分析[1]。

隔年 1893 年永田方正刊登於東京人類學會雜誌的〈アイヌの名の撰び方〉可能才是最早以系統化研究愛努人名並留下初步成果的研究分析。然而，最聚焦於愛努民族的傳統名制則是吉田巖的一系列命名研究，同時也是明治時期的愛努研究者之中，少數持續關注並系統性研究愛努傳統名制的研究者。1907 年坪井正五郎的〈カラフトアイヌの姓名〉則留下樺太（庫頁島）愛努有別北海道愛努的傳統名制與相關記錄。從吉田巖與上述學者的研究成果整合分析可得知，愛努民族的傳統名制有別於台灣原住民族各族的氏族名制、親子連父名或母名制、親子連祖父母名制、親子連家屋名制、親從子名制，愛努民族的傳統族名無姓外，亦無連名制度，追求每人的名字都是獨一無二。但從坪井正五郎（1907）的紀錄得知，樺太愛努卻有襲名的文化，但僅限繼承長壽且健康者之名[2]。此外，上田哲司（2017）亦指出近世的津輕愛努也因權力繼承產生襲名的情況，大藤修（2012）則指出千島愛努也存在襲名情況[3]。因此，總的來說，北海道愛努民族的命名原則最核心的概念即為忌諱同名，但此原則並非絕對不可打破，詳細內容於下一節論述。

（一）同名忌諱

相對於襲名制的布農族，以及常使用同名的泰雅族，愛努民族則是採「創名制」，以避免使用相同名字。吉田巖（1916）指出改名原因之一有同名情況[4]。滿岡

---

[1] 原文提到：「男女共に名を聞て辨別する能わず故に男子は某『アイヌ』某『クル』婦人は某『マチ』と云ふ」，村尾元長，《あいぬ風俗略志》，札幌：北海道同盟著訳館，1892，頁 59。

[2] 原文頁 481 提到：「名は親が定めるのでは有りますが、夫れには全くの新名を付ける事も有り又在來の名を付ける事も有るのです。」，頁 482 提到：「また昔の人の名を襲いだので、其人の親が何の意で其名を撰んだのか知る事が出來ぬ抔云ふ者が多數で有ります」，坪井正五郎，〈カラフトアイヌの姓名〉，《東京人類學會雜誌》第 258 號（東京，1907.9），頁 481-482。

[3] 原文提到：「千島アイヌでは、父母の名前が小に継承される場合もあったという」，大藤修，《日本人の姓・苗字・名前：人名に刻まれた歴史》，東京，吉川弘文館，2012，頁 172。

[4] 原文提到：「又己の名に因んだ惡夢を見、同名、不幸、病氣等から改名する例が屢ある」，吉田巖，〈アイヌの生誕と命名とにつきて〉，《人類學雜誌》第 11 號（東京，1916.11），頁 376。

臺大圖書館期刊資料庫

伸一（2003）亦指出愛努避諱同一名字，忌諱使用過世者名[5]。久保寺逸彥（2004）則提及愛努命名規則之中，會避免與該部落者同名，特別是親戚、認識的人、忌諱取死人之名[6]。佐藤知己（1990）以〈アイヌ語の人名について〉小論文收集吉田巖等學者的研究，指出各學者共同提出避諱同名的取名規範，同時以余市、千歲、根室的人名史料證明同名情況極少。角田陽一（2018）則表示除前述同名禁忌外，亦不可取古老偉人或祖先的名字[7]。遠藤匡俊（2001）解釋不與死者同名是原因是因為愛努認為死後仍在死後的世界過著前世的生活，因此推論死者的世界也適用同名忌諱[8]。

從久保寺逸彥（2004）指出愛努民族相信名字會支配一生的命運這點來看[9]，忌諱同名可能代表著忌諱與他人有相同命運。名字等於是個人的絕對位置的座標功能。同時這一點推論可從滿岡伸一（2003）提出的改名與供養祖先的口傳[10]加以證實。個人名字在生死世界是可以流通的，同時也是鎖定的個人的絕對座標。個人的改名可能造成人間與死者世界彼此認知的障礙，也反映了愛努民族對於兩個世界並非斷裂，兩邊的名字是建構同一的人名譜體系之中。

遠藤匡俊（2001、2002、2004a）則更是進一步透過 1800 年代的史料文獻，例

---

[5] 原文提到：「彼らの命名法は、同一名を避けること、死んだ人の名を嫌うこと、縁起のよい名を選ぶことなどが主な条件である」，滿岡伸一，《アイヌの足跡》，北海道：財団法人アイヌ文化博物館，2003，頁 146。

[6] 原文提到：「命名の原則としては、(1)その部落の者との同名、特に親戚、知人との同名は避ける。(2)死んだ人の名をつけることを忌む。」，久保寺逸彦，《アイヌ民族の文学と生活 久保寺逸彦著作集 2》，東京：草風館，2004，頁 182。

[7] 原文提到：「子どもの命名には『他人と同名、あるいは似た名』『既に死んだ者の名』をつけることは避けられる。そのため古の偉人や先祖にあやかり同じ名をつけるのはありえない」，角田陽一，《図解アイヌ》，東京：新紀元社，2018，頁 191。

[8] 原文提到：「アイヌは、死後においても現世と同じような生活を送るものと信じていた（Batchelor 1892;泉 1952;久保寺 1956, 1962;山田 1994）。現世で同じ家に住み同じ集落で暮らした人々は、死後の世界においても同じような家や集落で隼活を続けたという（久保寺 1956, 1962）。つまり、他人と同じ名を付けないという命名規則は、ある時点での同時居住者のみでなく死亡者にも及ぶものであったが、これは死亡後に始まる死後の世界での新生活において、アイヌの人々が命名規則を適用しながら暮らしていく上で有効であったと考えられる」，遠藤匡俊，〈19 世紀中葉の根室場所におけるアイヌの改名と命名規則の空間的適用範囲〉《地理学評論》第 74 號（東京 2001.11），頁 614。

[9] 原文提到：「(3)名は一生の運命を支配すると信じるから、なるべく縁起のいい名を付ける」，久保寺逸彦，《アイヌ民族の文学と生活 久保寺逸彦著作集 2》，頁 182。

[10] 滿岡伸一提到的口傳內容是一位叫做狗糞（setasi）的人，因為討厭自己的名字改名。在自己的喪禮之中突然復活，告誡不可以像他一樣隨便改名，不然祭拜祖先時祖先都收不到自己送出去的祭品，說完告誡後人的話後又再死去。滿岡伸一，《アイヌの足跡》，頁 148-149。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如人名帳等資料進行統計，以驗證同名禁忌的傳統命名規則是否實際遵守實踐。從遠藤匡俊（2004a）的研究成果得知，1800 年代初期的厚岸、択捉、靜內、高島、南樺太東浦之五處「場所」[11]，無論是家中、聚落、場所都遵循著「不跟住在附近的人取相同的名字」之命名規則，甚至年代略有差距的五處分散場所，幾乎未有相互重複之名，故遠藤匡俊推測此命名規則分布於愛努民族居住的全域，可能曾交換名字相關情報[12]。再從遠藤匡俊（2001）的研究成果得知，1800 年代中期的根室、紋別、樺太西南部的鵜城、厚岸、靜內、三石、高島之七處場所，同一地域內同名案例極少，故遠藤匡俊認為此時愛努社會同名禁忌的命名規則可能廣泛發揮功效[13]。該研究針對改俗與改名率最高的根室場所分析出全域遵守同名禁忌，不跟居住鄰近者與死者取相同名字，並推測可能北海道、樺太、千島等愛努居住全域皆遵守同時居住者之命名規則禁忌，但死者同名禁忌部分相對同居者較不適用遠隔地區之間，其原因可能是活動與情報交換受到大和民族支配而受限，死者名字逐漸被遺忘[14]。

然而，満岡伸一（2003）曾記錄到白老第一代到第十一代酋長的名字[15]，以及角田陽一（2018）提及到不取祖先的名字，筆者認為可能是死者名字的資訊交換受限，並非完全是死者名字逐漸被遺忘。再加上，如同前述坪井正五郎（1907）的紀錄指

---

11 「場所」是指松前藩導入北海道各地的「場所請負制」中由大和民族商人所經營的魚場。

12 原文提到：「つまり『近所に生きている人やすでに死亡した人と同じ名前を付けない』という命名規則は 5 地域全体にも適用され、少なくとも名前に関する情報交換が行われていたと推測される。さらに 5 地域の分布状況から判断して、アイヌの居住地域全体において命名規則が存在し、名前に関する情報交換が行われていた可能性がある」，遠藤匡俊，〈1800 年代初期のアイヌの社会構造と命名規則の空間的適用範囲〉，《地理学評論》第 77 號（東京，2004.1），頁 35。

13 原文提到：「根室場所におけるアイヌ名の命名規則は,集落および根室場所全体においてよく遵守されていた。同様に、1856（安政 3）年の紋別場所、樺太南西部、鵜城、厚岸場所、1858（安政 5）年の靜內場所、三石場所、1855（安政 2）年と 1857（安政 4）年の高島場所を対象としても、同一地域内における同名事例は非常に少なかった。すなわちアイヌ名の命名規則は、近世のアイヌ社会において広く機能していた可能性が高い。」，遠藤匡俊，〈19 世紀中葉の根室場所におけるアイヌの改名と命名規則の空間的適用範囲〉，頁 614。

14 原文提到：「このような根室場所でみられた命名規則は、近世のアイヌ社会において広く機能していた可能性がある。同時居住者の場合の命名規則は、集落や場所のみならず、北海道、樺太、千島というアイヌの居住地域全体において遵守されていた可能性がある。和人の政治的・経済的支配などによって、アイヌの活動範囲が限られた地域内に制限されるようになると、情報交換が滞り遠隔地間では規則不適用事例が多くなると考えられる。アイヌは文字を持たなかったために、死亡者名は時間の経過とともに次第に記憶から薄れるので、死亡者の場合の命名規則は、同時居住者の場合に比べてより不適用事例が多くなると考えられる」，遠藤匡俊，〈19 世紀中葉の根室場所におけるアイヌの改名と命名規則の空間的適用範囲〉，頁 615。

15 満岡伸一紀錄為第一代イペニックル到第十一代シタッピリレ的酋長愛努名。満岡伸一，《アイヌの足跡》，頁 221。

臺大學術期刊投稿系統

出，樺太愛努並非完全忌諱同名，對死者是採有條件的襲名制度。並且前述上田哲司（2017）的研究反映出津輕愛努有因權力繼承出現襲名情況。在 1944 年出版的《東亜民族要誌資料第 2 輯》之中則表示有命名情況是取富裕祖先的部份名字[16]。因此是否跨地域的死者同名禁忌部分為定論仍有待商榷。但是總的來說，北海道愛努為沾祖先之光取可取類似名字，樺太愛努也想獲得長壽者的福分而繼承該名，但兩地整體遵守避諱同名的文化約束。此外，中川裕（1995）也提到居住在貫氣別的平村よね，她父親的愛努名是取愛努民族傳說中的英雄「アイヌラックル」，但因為名不副其實而早死[17]。避諱同名的核心概念應該說是盡可能不要使用相同的命格，但具有好命格的名字或是因襲名能獲得權力利益等時，還是有人會想冒險觸犯禁忌去承受「名不符實」的風險。

（二）傳統命名方式與文化思維

中川裕（1995）指出愛努名為「aynu re」，日語名則為「sisam re」[18]，故可知愛努語的名字為「re」，萱野茂（2017）則說明命名的愛努語為レコレ（rekore）[19]。在愛努傳統命名思維中，小孩出生之後，沒有必較急著取名。在嬰兒成長之中，先以嬰兒的愛努語[20]稱呼，再觀察小孩成長情況，等到兩、三歲左右時或最晚八、九歲才正式命名。透過小孩的性格習性、容貌、特徵或特長以及身邊發生印象深刻的事件、動作、物品，甚至附加父母或取名者的祈願加以命名，所取的名字之中，有祝賀前途的嘉名，亦有刻意取的汙穢之名，或是出現名不副實的情況。取名者為父親或祖父，也有請別人取名的情形。請別人命名時男生則找父方近親，女生則請母方近親之男性，並對命名者饋送酒杯等作為謝禮，命名者亦要回賀禮。受名者成長

16 原文提到：「先祖の富裕者の名前の一部を取って命名する場合がある」，帝国学士院東亜諸民族調査室編，《東亜民族要誌資料第 2 輯》，東京：帝国学士院，1944，頁 74。

17 中川裕，《アイヌ語をフィールドワークする：ことばを訪ねて》，東京：大修館書店，1995，頁 89-90。

18 中川裕，《アイヌ語をフィールドワークする：ことばを訪ねて》，頁 92。

19 萱野茂，《アイヌ歳時記: 二風谷のくらしと心》，東京：筑摩書房，2017，頁 169。

20 久保寺逸彦記錄到嬰兒的愛努語有「aiai,ayai（いずれも泣声の擬声）、teinep,tennep（濡れてべとべととしたもの）、teineshi（濡れた糞）、poi-shion（小さい古糞）、shiontak,sontak（古糞の塊）、shi-taktak（糞の塊）、yarpe-so-omap,yarpe-omap（ぼろの中に包まれているもの）、ponpe（小さいもの）、numattomushpe（母の肌衣の胸紐の中についているもの，乳呑子）、wakka（水子）」久保寺逸彦，《アイヌ民族の文学と生活 久保寺逸彦著作集 2》，頁 250。

臺大藝術期刊資料庫

中須對命名者提供勞力服務或老後照料[21]。除了由人取名外，另外也有作夢而取名的情況[22]。

針對愛努語人名與其命名類型，吉田巖（1911a 1911b）則將大量採集到的人名分類男女分類後，再依進行命名規則的分類處理。其統計結果為表 1。

表 1 吉田巖於 1911 年作成的愛努名性別與命名類別的統計資料

命名意義之類別	男(人數與比例)	女（人數與比例）	合計（人數與比例）
因父母對兒女前途及情感而取名	20 /13.74%	5 / 15.28%	25 /14.29%
因身心狀態而取名	26 /19.85%	9 / 12.50%	35 / 17.24%
因周遭事情或動作而取名	36 / 27.48%	30 / 41.67%	66 / 32.51%
因種種原因而取名	31 /23.66%	17 / 23.61%	48/ 23.64%
珍奇之命名	18 / 15.27%	11 / 6.94%	29/ 12.32%
計	131	72	203

資料來源：吉田巖，〈アイヌ命名考（承前）〉，《東京人類學會雜誌》第 299 號（東京，1911.2），頁 184。

吉田巖指出「因父母對兒女前途及情感而取名」中，寄望男孩能善於辯論故取名「レレイタキ」、「サンキイタク」、「イタクラ」等能辯者之意名字。亦或取受到祖父母或受神庇佑或不愁食物之意的名字[23]。吉田巖採集名字以從北海道西北的石狩、後志到東南的日高、膽振、十勝、帶廣、釧路等地，與他同年出生的滿岡伸一

[21] 以上內容參照為：金田一京助，《アイヌの研究》，東京：八洲書房，1944，頁 83。滿岡伸一，《アイヌの足跡》，頁 146。久保寺逸彥，《アイヌ民族の文学と生活 久保寺逸彦著作集 2》，東京：草風館，2004，頁 250。萱野茂，《アイヌ歳時記: 二風谷のくらしと心》，頁 169。

[22] 吉田巖提到：「最後に一ついひ加へおくものがあるそれは夢に因んで命名また改名する習慣であるとりもなほさず一種の迷信に歸するが（後略）」吉田巖，〈夢に關するアイヌの説話〉，《人類學雜誌》第 7 號（東京，1912.7），頁 403。

[23] 吉田巖，〈アイヌ命名考〉，《東京人類學會雜誌》第 298 號（東京，1911.1），頁 136-137。吉田巖，〈アイヌ命名考（承前）〉，《東京人類學會雜誌》第 299 號（東京，1911.2），頁 186。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2003）則在西南部白老地區也留下類似的紀錄[24]。1926 年於日高地區沙流郡二風谷出生的萱野茂（2017）也指出自己祖父的愛努族名「アレク アイヌ」（意為座著講話的男人）是雙親希望他能成為雄辯之人。自己的祖母「てかって」（意為手多）與伯母「うもしまてっ」（意為互為另外的手）則期望帶來農活的女性人手。同時，萱野茂也提到幾個因父母期望取名但名不副其實的案例，例如「イソンノアシ 」（意為善於狩獵之人）終身未捕獲一頭熊，「ドママアシリ」（意為高個子）但實際是矮個子。

吉田巖所提出的「因身心狀態而取名」中的人名譜中，身體相關男性有「シルカツ」（意為強大身體）、「シトツカ」（意為長的大）、「シドムクル」（意為大力士）等，也有用口、眼、耳朵、臉、肚臍、腳等部位或腫瘤抑或黑疤等特徵來命名。例如「トコミマツ」（意為凸肚臍之女）。心的狀態則主要是形容個性，例如男性有「イサニウシ」（意為調皮鬼），女性則有「コレンテアン」（意為如物沉入水中的冷靜）[25]。此類別對應著永田方正（1893）所提出的「容貌」、「性質習慣」、「擅長之所為」。「容貌」有取名為「ホニポロ」（意為大肚）的男性，與他的長女「オナホニ」（意為父肚）。「性質習慣」則有愛比較的男性取名為「ウパコ」（意為比較），「モラキ」則是個性安靜的女性。「擅長之所為」則小學男生因擅長刺魚而叫做「アチユーラン」[26]。

在表 1 之中，不分男女比例皆為最高的是「因周遭事情或動作而取名」。吉田巖針對該項所採集的人名譜中，男性名主要為善於言論或指出生的地點，例如出生在田裡叫「トイタレッキ」，出生在獵寮則叫「クチャレキ」。女性名主要為編織、農活、炊事等相關，例如編織時很會穿線叫「カアフンケ」，以一起耕作之意取名叫「コトイタ」，製作過百合粉團子叫「コトレフカリ」[27]。久保寺逸彥（2004）也提到女性名「ペラモンコロ」（意為把飯杓當玩具玩）也是此類命名邏輯[28]。此外，滿岡伸一（2003）也提及到白老第十一代酋長「エカシテパ」（意為祖父的丁字褲）的名字由來是祖父喝醉拖著丁字褲回家時出生關係所取，白老的此案例也屬於此類[29]。

---

[24] 滿岡伸一紀錄到：「また子の将来の幸福を期待したものには、イタキシロマ（itaki siroma）雄弁家になるように（後略）」。滿岡伸一，《アイヌの足跡》，頁 147。

[25] 吉田巖，〈アイヌ命名考〉，頁 137-138、141。吉田巖，〈アイヌの命名につきて〉，頁 50。

[26] 永田方正，〈アイヌの名の撰び方〉，《東京人類學會雜誌》第 89 號（東京，1893.8），頁 436。

[27] 吉田巖，〈アイヌ命名考〉，頁 139、142。

[28] 久保寺逸彥，《アイヌ民族の文学と生活 久保寺逸彥著作集 2》，頁 182、249。

[29] 滿岡伸一，《アイヌの足跡》，頁 148。

臺灣博期刊資料庫

「因種種原因而取名」則是吉田巖認為命名原因難以歸類，需要進一步查證的部分。但他認為這部分呈現男女陰陽兩極性，如男名關係到刀、柵、獵寮、獵人、漁夫、女名則為糧倉、座蓆、背負等相關[30]。在吉田巖 1914 年的研究中，發現男性名中不僅有前述相關，另外還有弓箭、木幣[31]等儀式道具相關取名[32]。同時在此篇研究提到愛努命名涉及到大自然、動植物、建物、器物、衣物，稱呼、色彩等，因此可推知種種原因所涉及的範圍可謂是包含自然人文之森羅萬象。

最後吉田巖所分類出的「珍奇之命名」，主要以為屎、垢、塵、性器相關姓名，對於此類命名，久保寺逸彥（2004）則指出男女皆有以性器官命名的情況，例如男名「チキシマ」（意為手握陽具），女名「ポロ・テレップ」（意為性器大）。另外也記錄到屎、垢相關命名[33]。吉田巖表示之所以會取這類型的名字，以愛努民族的本位思考反而不是珍奇的名字，而是認真的取名。因為愛努有俗諺說「名負屎者乃為吉祥」[34]。先前滿岡伸一（2003）所提及的改名口傳故事之中，改名者原名為「セタシ」（意為狗屎），該口傳告誡族人父母所取之名，無論喜好不可任意更改。因此可以確認此類命名並非開玩笑[35]。永田方正早於 1893 年指出自己在 1885 年調查中山越遊樂部村的戶籍簿發現，三十三戶，人口一百六十一之中，有三十三人名字有「シ」（屎），幾乎是每戶都有一人取這樣的名字[36]。這也證實了以屎為名確實為常見情況。

順帶一提，吉田巖發現當時臺灣人也有相同命名方式。最後針對關於取「垢」的理由，大野徹人（2017）則說明因為以前許多小孩會因重感冒或流行病會早夭，會刻意取汙名讓惡神不易靠近得病[37]。久保寺逸彥（2004）亦表示透過取惡名，可讓嬰兒躲避企圖施與禍害的魔神之眼[38]。

（三）男女名差異

30 吉田巖，〈アイヌ命名考（承前）〉，頁 185。
31 愛努語為 inaw，為帶有流蘇（用小刀從棍身刮削出）的木棍，多當作祭品給神靈。
32 吉田巖，〈アイヌの命名につきて〉，頁 51-52。
33 久保寺逸彥，《アイヌ民族の文学と生活 久保寺逸彥著作集 2》，頁 182、250。
34 吉田巖，〈アイヌ命名考（承前）〉，頁 185。
35 滿岡伸一，《アイヌの足跡》，頁 148-149。
36 永田方正，〈アイヌの名の撰び方〉，頁 437。
37 大野徹人，《アポイのふもとから:アイヌ民族の文化と歴史へのいざない》，様似町：町立様似図書館，2014，頁 98。
38 久保寺逸彥，《アイヌ民族の文学と生活 久保寺逸彥著作集 2》，頁 182。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關於愛努男女族名的差異，萱野茂（2017）以族人與族語使用者的視點表示若是無法完全理解愛努語的話，明治以前的愛努名很難區分男女[39]。然而，前述 1892 年村尾元長的《あいぬ風俗略志》，稍有提及到男女名紀錄，男女名的區隔會在名後加字區隔，例如男子名後加「ainu」或「kuru」，婦人則加「machi」[40]，吉田巖（1911b）則表示男名後常有「レッキ（rekki）」、「ドック（dokku）」、「グル（guru）」、「アイン（ain）」、「コトク（kotoku）」、「ドク（doku）」、「ウシ（ushi）」，女名則為「マツ（matsu）」、「マチ（machi）」、「サン（san）」、「テ（te）」[41]。金田一京助（1944）也提出男名接「アイヌ（ainu）」，女名接「マツ（matsu）」[42]。萱野茂（2017）也是指出男名接「アイヌ（ainu）」或「クル（kuru）」，女名接「テク（tek）」或「マク（mak）」[43]。雖表記上各研究者彼此稍微有所差異，但基本上為區隔或表現性別，男性名最常見的情況是後加「アイヌ（ainu）」，女名則是加「マツ（matsu）」。同時我們彙整永田方正（1893）、金田一京助（1944）、海保嶺夫（1979）[44]的研究中所提及到的史料可發現，男性名加「アイヌ（ainu）」與女名加「マツ（matsu）」此命名方式廣遍庫頁島、千島、北海道的愛努各族。甚至金田一京助（1944）考察《津輕一統志》的〈御領內狄の覺〉，得知津輕半島曾紀錄下男性愛努族名，其中亦有名字加「アイヌ（ainu）」的情況。例如「イソタアイヌ」、「マコラ犬（makor-ainu）」[45]。男性名加「アイヌ（ainu）」的命名文化更可追溯到過去的津輕半島一帶。

（四）改名

愛努民族的名制文化之中，除了前述命名的思維與邏輯外，另一個特色就是改名。首先，如同前述，小孩出生後不會立即命名，隨著成長歷程，先以嬰兒、小孩、男孩、女孩的相關稱呼，之後舉行「レイイワイ（rei-iwai）」的命名儀式來正式取名[46]，可謂第一次的改名。嬰兒的叫法則不見得只有一種，久保寺逸彥（2004）表示嬰兒的愛努語稱呼有「aiai」或「ayai」的哭聲的擬聲、或是用前述的屎糞相關

39 萱野茂，《アイヌ歳時記: 二風谷のくらしと心》，頁 170。
40 村尾元長，《あいぬ風俗略志》，頁 59。
41 吉田巖，〈アイヌ命名考（承前）〉，頁 184。
42 金田一京助，《アイヌの研究》，頁 83。
43 萱野茂，《アイヌ歳時記: 二風谷のくらしと心》，頁 170-171。
44 海保嶺夫，〈アイヌ人名の日本語化—「創氏改名」事始め〉，《史観》第 100 號（東京，1979.3）。
45 金田一京助，《アイヌの研究》，頁 87-88。
46 吉田巖，〈アイヌ命名考（承前）〉，頁 188。

臺大圖書館期刊資料庫

名，如「poi-shion」（意為小舊糞）以及其他稱呼[47]。

正式命名後原則上不會再改名，但實際上仍會遇到其他狀況而有改名。其改名的情況，吉田巖（1914b）指出有以下五種[48]：

1.發現類似或同名者的情況

2.類似或同名者死亡或罹災的情況

3.夢見自己名字有關惡夢的情況

4.持續病弱或不幸的情況

5.鳥獸等不斷鳴叫自己名字的情況

進一步考察各點可知，「1.發現類似或同名者的情況」是不僅基於前述同名忌諱，與他人有類名者也是為了怕與他人混淆而決定改名。吉田巖（1914b）以沙流郡和名為「萱野ハツ」的女性三次改名案例證明因遇到同名與類名者而改名情況。吉田巖表示愛努認為討厭同名或類名是因為認為可能會受到與同名者或類名者所受之相同災禍[49]。加上前述「同名忌諱」的考察結果，同名（樺太愛努）與類名（北海道愛努）僅限於繼承前人之福分，但避免受到親族或鄰近者共名，以防共同承擔災禍。因此遇到「2.類似或同名者死亡或罹災的情況」必會改名。吉田巖（1916）以日高二風谷的案例說明當地有兩位同名女性名皆為「コレヌマツ」，因其中一人過世故另一位改名叫「コレパサン」[50]。Batchelor John（2018）也提到自身所遇到的改名案例，本要幫改名對象取名「Rei-peka」，但對方因其發音與過世母親名字極為相似，只好另外再重新取名[51]。

然而，第二種情況並非僅侷限於吉田巖所提出的類似或同名者。家中有人死於非命時亦會有改名的情況。永田方正（1893,1911）則舉出自己遊樂部村與帶廣的田野見聞，發現若親人死於非命者，酋長會舉行「メッカキキ（mekka kiki）」儀式，接受儀式者會被視為新生者，女改名為「オヤマチ」，男改名為「オヤクル」，「オヤ」意為別的、其他的意思。同時永田方正也指出此儀式與金國志初興風土所記錄

[47] 久保寺逸彥，《アイヌ民族の文学と生活 久保寺逸彥著作集 2》，頁 250。
[48] 吉田巖，〈アイヌの命名につきて（續）〉，《人類學雜誌》第 5 號（東京，1914.5），頁 194-195。
[49] 吉田巖，〈アイヌの命名につきて（續）〉，頁 194。
[50] 吉田巖，〈アイヌの生誕と命名とにつきて〉，頁 376。
[51] ジョン・バチラー（著），安田一郎（翻訳），《アイヌの伝承と民俗》，東京：青土社，2018，頁 216。

臺大人類期刊資料庫

下女真族的「送血淚」[52]文化類似[53]。這類的儀式改名以文化人類學來看是屬於「過渡儀式（Rite of passage）」的一種，透過儀式讓接受儀式者脫離社群全體之中既有身分，並以取名方式賦予其新身分以便重新回歸群體之中。

關於「3.夢見自己名字有關噩夢的情況」，吉田巖（1914b）此時表示僅止於聽聞此原則，但未有收集到實例。但在他 1916 年研究之中，稍提到住在日高「シケレペ」的女性因夢從改名為「クタンケノ」，並提到常有因噩夢等改名案例[54]。但終究未能吉田巖與其他研究者研究中得知實際因噩夢改名案例。至於「4.持續病弱或不幸的情況」的案例，吉田巖（1914b）說此為愛努諺語的「名不副實」，也就是得名者無法承擔美名必須改名，同時提到七歲男孩「トヤンケレ」改名為「カニマイレ」的案例[55]。此外，遠藤匡俊（2001）指出愛努研究者 Batchelor John 宣教師的紀錄，於 1878~1900 年左右有愛努病弱女子已有四次改名經驗，並與 Batchelor John 宣教師商討第五次改名一事[56]。

最後的「5.鳥獸等不斷鳴叫自己名字的情況」，吉田巖（1911b）提到住在有珠原本叫做「マレキマツ」的女性，某次在谷地時被叫做「ゲツタンネ」的鳥叫自己的名字而感到不吉利，故改名叫「ドマンレツキ」（意為在谷地長大）[57]。吉田巖（1914b）也提到被松鴉叫一聲自己的名字為吉，被叫兩聲則要改名[58]。然而，不僅是被鳥獸叫自己名字須改名外，從知里真志保（1954）的記錄得知有被魔呼名而改名的案例。該案例是原本取名為「カクラ（kakura）」（意為海參）的女性，14 歲左右於幌泉採海膽後要回家時，在無人的海岸被叫名字，認為有魔叫自己，故改名叫「ソピリカ（sopirka）」（意為退潮）[59]。

---

[52] 原文提到：「金國志初興風土に云ふ其親友死則以刀劈額血淚交下謂之送血淚」。永田方正，〈アイヌの名の撰び方〉，頁 437。

[53] 永田方正，〈アイヌの名の撰び方〉，頁 436。永田方正，〈オシンタ旅行記（續）〉，《人類學雜誌》第 3 號（東京，1911.6），頁 179-180。

[54] 吉田巖，〈アイヌの生誕と命名とにつきて〉，頁 376。

[55] 原文提到：「これ等の現象は『名まけする』といふ俚謠ありて美名を殊更汚名に更ふる等實例多し。元來美名ならずとも然るべき名に改む。卜占によりて定む。七歲の男トヤンケレがカニマイレと改めしが如き其の一例なり」吉田巖，〈アイヌの命名につきて（續）〉，頁 194-195。

[56] 遠藤匡俊〈19世紀中葉の根室場所におけるアイヌの改名と命名規則の空間的適用範囲〉，頁 602。Batchelor,john 原文提到：「たえず病気をしている一人の病身の女の子を、私は知っている。この子は、四度も両親や友人によって改名された」。ジョン・バチラー（著），安田一郎（翻訳），《アイヌの伝承と民俗》，頁 215。

[57] 吉田巖，〈アイヌ命名考（承前）〉，頁 189。

[58] 吉田巖，〈アイヌの命名につきて（續）〉，頁 196。

[59] 知里真志保，《分類アイヌ語辭典第 3 卷人間篇》，東京：日本常民文化研究所，1954，頁 667。

臺大醫術期刊資料庫

因此，改名的情況不僅是吉田巖所提出的五種，加上永田方正與知里真志保的兩種情況的話，至少有前述七種情況會需要改名。

（五）綽號

吉田巖（1914b）指出因為實名是讓神明知道的神聖之物，故忌諱到處直接稱呼，會盡可以借用其他的語彙表現出來。同時，對於長輩非得要以實名稱呼時，會在名字後加尊稱，例如老先生則曾為某「エカシ（ekashi）」[60]。此外，妻子絕對不可直呼丈夫名諱[61]。Batchelor John（2018）也指出直呼名諱會引起家族不幸，因此不會直呼夫妻或戀人的名字，夫妻之間會用「我的人」、「在火爐上端的我的人」、「在火爐下端的我的人」等稱呼加以代稱[62]。吉田巖（1914b）透過訪問得知居住於日高沙流愛努有使用綽號的文化，使用理由為不願表達真名或是周圍故意使用綽號稱呼，還有混居的大和民族也以綽號稱呼等關係，調查結果男子十人之中約有一、二人有綽號，女性則比男性更少。至於雜居的大和民族因無法分辨真名與綽號，才以綽號當真名稱呼[63]。

綽號的愛努語叫做「ポンレ（ponre）」，字面是小名[64]。其實不僅是在沙流地區，從吉田巖（1914a 1956）其他資料中得知東部的十勝與西部的膽振地區也有使用綽號的情況[65]。然而，綽號多為負面標籤或是被取來揶揄，吉田巖（1914b）歸納所收集到的沙流愛努綽號之中，最多為淫行、性癖、缺陷，其他則是風采、態度、言語、技能、過錯、住所、滑稽等[66]。但我們從吉田巖（1914a）的研究得知，也有以動物名、服裝名當作綽號的其他情況，例如蝙蝠、帽子等[67]。總的來說，綽號比實際名字更具有世俗性與流通性，實際名字則更為宗教性與隱蔽性，因此綽號常被廣泛流傳故大和民族無法辨別流傳的是綽號還是真名。

---

[60] 吉田巖，〈アイヌの命名につきて（續）〉，頁 188。
[61] 吉田巖，〈アイヌの生誕と命名とにつきて〉，頁 376。
[62] ジョン・バチラー（著），安田一郎（翻訳），《アイヌの伝承と民俗》，頁 220。
[63] 吉田巖，〈アイヌの命名につきて（續）〉，頁 188-189。
[64] 中川裕，《アイヌ語をフィールドワークする：ことばを訪ねて》，頁 92。
[65] 吉田巖，〈アイヌの命名につきて〉，頁 48。吉田巖，〈杖のみたま：十勝アイヌ故老の談話記録〉，《民族学研究》第 3-4 號（東京，1956.3），頁 150。
[66] 吉田巖，〈アイヌの命名につきて（續）〉，頁 190。
[67] 吉田巖，〈アイヌの命名につきて〉，頁 48-49。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二、愛努民族的和名化歷程

今日，愛努民族與其他國民都採用和名，然而從傳統愛努名轉換到和名的歷程是漸進式推展，其背後是受到改俗、同化政策以及打造國民意識等不同時代的文化政策所影響。因此，愛努民族的和名化並非突然轉換而成，故本研究從江戶時代的松前藩與幕府管轄相關教化、改俗政策的早期記錄，到之後明治時期導入戶籍制度與創姓改名之一連串的政策，彙整出愛努民族的和名化的發展歷程與考察各時代的差異，進一步釐清其中的脈絡與演變軌跡。

（一）商場知行制與場所請負制時期的酋長階層和名化

十五世紀中葉左右，本州的各豪族盤據北海道南部的渡島半島，於今日函館附近建館築城，因建館數達十二間，故稱「道南十二館」。其中，「花澤館」館主蠣崎季繁與後繼者歷經與愛努民族衝突戰爭，逐漸統合南部勢力。1593 年第五代蠣崎慶廣獲豐臣秀吉授朱印狀，承認為支配「蝦夷島」[68]的獨立大名。1599 年蠣崎慶廣改姓為松前，1604 年獲德川家康授黑印狀，承認獨佔與愛努民族的交易權，並以「松前藩」併入德川幕府體制之中，松前慶廣成為松前藩初代藩主。因地理位置與當時技術，松前藩所在之處無法產米，故不適用其他大名的「石高制」，幕府給予松前藩獨佔與愛努民族交易權，松前藩再將部分交易獨佔權分給上級家臣，形成所謂的「商場知行制」。「商場」是指愛努民族形成的小共同體，松前藩士禁止商場內的愛努民族自由貿易，造成愛努民族無法與藩士以外人士進行交易，形成松前藩獨佔的貿易關係。

海保嶺夫（1979）舉出「商場知行制」時期的相關史料之中，記載到愛努酋長人名則是北海道本島 226 人，津輕藩內 60 人。其中以日語式表記前者有 14 人，後者有 46 人。前者主要集中在石狩灣以南之日本海沿岸地帶與石狩低地帶，此處與松前藩貿易依賴性較高，同時也是與松前城連結的日本海商圈範圍。海保嶺夫（1979）表示此地區酋長階層多出日語式名字，與前述經濟特質有關，但寬文期間（1661-1623 年）管理大範圍的「惣大將」之中，僅一人有日語式表記。同時，海保嶺夫（1979）指出「商場知行制」僅是雙方物品交換，松前藩並未建構出支配愛努商場

[68]「蝦夷島」為當時大和民族稱今日北海道本島的名稱，愛努民族則稱為「ヤウンモシリ（Yaun-mosir）」或「アイヌモシリ（Ainu-mosir）」。「蝦夷島」上愛努民族居住地被稱為「蝦夷地」，大和民族居住地則稱為「和人地」。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內部政治的體制[69]。因此，可推知此時史料所記載北海道愛努酋長層的日語式名字並非是酋長放棄族名而改名使用的名字，應該是為了方便管理與溝通，將酋長階層取上和名以便於松前藩士在文書上或溝通時稱呼的代稱。

然而，海保嶺夫未加以說明為何津輕藩內 46 人有日語式表記名字。金田一京助（1944）使用與海保嶺夫相同史料《津輕一統志》第十卷下的〈御領分狀之覺〉，指出該史料紀錄下津輕半島內的愛努村落，其中村落中多數愛努族人名字已為和名化，少數保有愛努族名[70]。宮島利光（1996）則指出 1669 年北海道愛努首領「シャクシャイン（沙牟奢允）」起義時，津輕藩出兵松前時曾派津輕愛努作為通譯[71]。因可推知津輕愛努當時雖全面性接受和名，但仍保有愛努語能力，從能使用和語跟愛努語的情況推知，使用的名字不僅是文書所留下的和名，在愛努村落中可能仍保有族名的使用情況。

無論如何，松前藩所確立的商場知行制時期，北海道愛努未有明顯的改和名的情況，但津輕愛努首先受到統治者的政策影響，普遍以和名被津輕藩列管。此時無論是松前藩或津輕藩對於愛努民族皆未採同化政策，反而是採劃清民族邊界的管理方式。其代表便是「御目見得」制度。「御目見得」的愛努語為「ウイマム（uymamu）」，是規定愛努各村乙名（意為酋長）須定期謁見松前藩主的強迫性交易制度。該制度主要由進貢方式展現藩主的權力愛努酋長的效忠，各地愛努酋長象徵性地將交易的物產獻給坐在台上的藩主後，藩主回禮給台下的愛努酋長，之後再進行實質的交易活動。透過如同傅柯所指出的權力與空間概念達到象徵儀式所呈現的支配體制。宮島利光（1996）指出津輕愛努同樣有執行「ウイマム」謁見津輕藩主的情況[72]。透過該制度可以透過各地酋長集團性管理各地愛努，也展現出兩民族支配被支配的鴻溝，確立出民族間的邊界。

然而，松前藩因消費物資需求擴大與作為知行主的武士家臣不擅於經商，因而造成財政困難。為擴充財政來源，松前藩增設秋味（鮭魚）、鱒場、海鼠引（海參）等新的交易名目，卻無力投資管理新增交易，故委託請負商人經營商場，請負商人獲得交易權後將營運利潤以運上金名稱上繳給藩主或藩士。此時商場稱為「運上場

69 海保嶺夫，〈アイヌ人名の日本語化－「創氏改名」事始め〉，頁 26-27。
70 金田一京助，《アイヌの研究》，頁 88。
71 宮島利光，《アイヌ民族と日本の歷史: 先住民族の苦難・抵抗・復権》，東京：三一書房，1996，頁 95。
72 宮島利光，《アイヌ民族と日本の歷史: 先住民族の苦難・抵抗・復権》，頁 95。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所」，並因為請負商人為謀求更多利益，不滿足於獨佔與愛努交易權，使原本交易地性質的商場轉變成生產海產物的場所。為了大量生產，請負商人雇用或強制愛努民族於漁場性質的場所中工作，大和民族的漁民也進入場所勞動或管理愛努勞動者。如此場所制度逐漸擴大到北海道等地，形成所謂的「場所請負制」。

原本商場知行制是由知行主的上級家臣管理各地愛努酋長，達到集體管理的目的。但場所請負制的出現，知行主不再直接管理愛努酋長，而是交由請負商人管理場所內的愛努民族。因此，海保嶺夫（1979）指出反而場所請負制時期史料紀錄幾乎沒有出現日語式名字的愛努人[73]。其實，江戶時期採取鎖國政策，松前藩遵循幕府鎖國政策將蝦夷島佔領地區稱為「和人地」，其他地區被稱「蝦夷地」，松前藩禁止大和民族移居到「蝦夷地」外，也禁止教授日語給愛努人，也就是採取民族隔離政策。因此，導入場所請負制後，在請負商人的集體管理之下，愛努族人淪為被搾取勞力的非人待遇，原本交易上為方便溝通或拉攏所取的和名，也因愛努族人失去與大和民族對等地位，因此失去其取名之必要性。

（二）兩次幕府直轄蝦夷地所帶來的同化政策與和名化

場所請負商人在東蝦夷地[74]奴役愛努民族導致 1789 年發生國後目梨之戰。另一方面因懼俄羅斯恐有煽動愛努民族起義與其勢力南下，1799 年德川幕府將東蝦夷地納入直轄地，1802 年新設箱館奉行實施愛努民族的同化政策，1807 年將和人地與西蝦夷地[75]納入直轄地。透過一連串的變革，德川幕府希望改善場所經營問題與警戒俄羅斯南下。為防止俄羅斯帝國南下的主要方針便是將愛努民族從異民族轉化成能抗俄的領地之民。遠藤匡俊（2002）的研究指出第一次幕府直轄下，擇捉島的擇捉場所因與俄接界，受到同化政策的力度相較於其他場所更為強烈明顯，人口 1,128 人中有和名人數有 210 人，取和名比率為 18.6%，並指出近藤重藏留下 1800 年當時擇捉島的和名具體紀錄[76]。海保嶺夫（1979）比較當時各場所後指出，僅只有與俄對峙的擇捉島與國後兩島才有明顯的強制改和名與改俗的情況，認為強制改和名是幕府確保「北方領土」的手段，但從幌泉的改俗案例得知愛努民族的強烈反

[73] 海保嶺夫，〈アイヌ人名の日本語化－「創氏改名」事始め〉，頁 27。
[74] 指北海道東側靠太平洋地區。
[75] 指北海道西側靠日本海地區。
[76] 遠藤匡俊，〈根室場所におけるアイヌの命名規則と幕府の同化政策〉，《歷史地理学》第 207 號（東京，2002.1），頁 50。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對，導致改俗成為幕府支配的不安因素。因此，海保嶺夫認為改名可能是紙上作業，當事人並不清楚自己的和名[77]。

筆者整理近藤重藏的改和名紀錄，發現擇捉島愛努民族當時改和名的模式可分為三種：1.完全沿用愛努名、2.部分取自愛努名、3.與愛努名無關。其中以部分取自愛努名的模式最多，該模式以取愛努名一音或兩音為主。首先， 1.完全沿用愛努名的模式僅有兩例，分別是邊富鄉藤路村的乙名[78]「サケロク」改和名為「酒六」，以及瑠別鄉羅牛村的乙名「シュマロク」改和名為「島六」。基本上直接沿用愛努名的發音並轉成漢字，實際稱呼並沒有改變，因此對於本人並沒有實際改名的感受，相較於後面兩種模式，所改的名字在當地愛努社會之中意義應該也沒有實質改變。

至於 2.部分取自愛努名的模式則有多種情況，如取愛努名一音則有「タハナ」改叫「太助」，兩音則有「ラアキツ」改叫「橘次」。這兩種情況最多，但也有取三或四音的情況，如「イルサンハ」取後三音改叫「三八」，四音則有「イタクロシケ」取前四音改變順序改叫「黒市」。最後的 3.與愛努名無關僅有「ヌンチルシ」改叫「髭助」。總的來說，在第一次幕府直轄下和名化率最高的擇捉場所，該地愛努民族改和名的大原則是盡量將愛努名轉換成和名，能從愛努名直接轉換成和名便沿用，無法直接轉換則盡量從族名找出相似或類似日語發音，轉換成日語後後加「藏」或「助」為主要改名方式。

然而，幕府之後取消蝦夷島的直轄，直到 1855 年與俄簽訂《日俄和親通好條約》後，幕府為防俄勢力南下，除松前藩領地外再度直轄蝦夷島全域。相較於第一次直轄，此次幕府積極推動同化政策，將對愛努民族的稱呼，從「蝦夷人」改為「土人」。海保嶺夫（1979）指出第一次幕府直轄時並未提及到改和名相關政策，但第二次直轄之中箱館奉行則提及「東西土人、御旨意之趣相弁へ、追々風俗相改、名前等も内地之称呼ニ改候処、場所々々役名、是迄之通夷称ニ而ハ、不都合」之具體改名政策方向[79]。

但從海保嶺夫（1979）列出的安政 4 年（1858 年）北蝦夷地[80]改名案例來看，與前述近藤重藏的改和名原則並無二異，一樣有從愛努名直轉成和名的情況，如「ヨモサク」轉成「与茂作」，也有完全與愛努名發音無相關的案例，如「ラサラ

77 海保嶺夫，〈アイヌ人名の日本語化－「創氏改名」事始め〉，頁 30-31。
78 乙名為松前藩主賦予愛努酋長的職稱。
79 海保嶺夫，〈アイヌ人名の日本語化－「創氏改名」事始め〉，頁 32-33。
80 指今日庫頁島。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サ」變成「長藏」，其他則是取部分愛努名的發音加上當時常用男性和名，如「郎」、「平」、「吉」、「作」、「藏」、「兵衛」。但近藤重藏的改和名紀錄之中男性和名絕大多數集中於「助」，1858 年庫頁島改名案例附加的男性和名更為多樣[81]。雖然，宮島利光（1996）與海保嶺夫（1979）都指出當時剃月代頭、剃鬍等強制改俗造成愛努民族的強烈抵抗，但也出現年輕族人改名並能流暢使用日語的案例。但總而言之，即使是幕府兩次直轄管理，兩次的改名模式並沒有太大的改變，也未有愛努村落族人全體性改名的變革，改名對象主要還是集中在與政府相關接觸人士。

（三）明治時期的戶籍編入與愛努民族的創氏改名

明治政府成立後隔年的明治 2 年（1869 年），明治政府便將愛努民族居住的北方大地「Ainu mosir」納入新政府的國土範圍，改稱為北海道，並設置開拓使。明治政府以「四民平等」的口號打破既有封建階層體制，於明治 3 年（1870 年）9 月以《平民苗字許可令》，允許平民可以公開稱用姓。明治 4 年（1871 年）4 月 4 日明治政府公布《戶籍法》，開拓使決定調查北海道戶籍時將愛努民族編入平民，同年札幌設置開拓使廳，開拓使下達禁止愛努女子刺青、男子戴耳環、燒屋送亡主等傳統文化，同時推動日語使用學習與從事農業，推動近代國家體制下的同化政策。然而與日本部落民處境有雷同之處，雖然愛努民族身分被編入平民，但仍以野蠻與陋習等界限，以標註「舊土人」的方式從平民被區分出。但與原本屬於大和民族文化的部落民相異之處便是愛努民族被否定民族文化與語言，所受到的衝擊勢必比同輩編入平民的部落民更為嚴重。

北海道愛努民族的戶籍編入約在明治 8-9 年（1875-1876 年）完成。在戶籍登記時，因受到明治 8 年（1875 年）的《平民苗字必称義務令》規範，愛努民族也與大和民族的平民一樣，被要求使用姓氏。然而，榎本進（2007）則指出強迫愛努民族編入日本戶籍意味著亦有既有雙系傳承受到大和民族姓氏制度否定[82]。可說讓愛努民族雙系傳承的模式逐漸受夫妻同姓制下父系主導社會影響，打亂了既有的雙系傳承的均衡性。此外，因強制導入姓氏制度，造成同先祖的父系或母系子孫在分家之後被迫使用不同姓氏則造成同宗不同姓的情況，相反地，若是採用地名等集體性被賦予姓氏時則造成同姓不同宗的情況。使用外來傳來的姓氏文化，不僅是當下的

[81] 海保嶺夫，〈アイヌ人名の日本語化－「創氏改名」事始め〉，頁 33。
[82] 榎本進，《アイヌ民族の歴史》，東京：草風館，2007，頁 390-391。

臺灣學術期刊資料庫

影響，也埋下日後民族自我認同與家族邊界混淆的因素。然而姓氏導入也有愛努族人為了順應潮流或生活需求，因而主動提出新姓或要求官員幫忙解決姓氏問題。

回顧愛努民族使用外來姓氏的歷史，最早其實不是前述的明治戶籍制度，而是大藤修（2012）指出因 18 世紀俄羅斯南下，千島愛努受到俄羅斯同化政策，被賦予俄羅斯姓氏與東正教受洗名的創姓改名案例。當時千島愛努並未捨棄族名，是以「受洗名+愛努名+姓氏」的方式併用俄羅斯名與愛努名[83]。然而，明治戶籍制度有別於前述俄羅斯同化政策，對於愛努民族是全面性的創姓改名，愛努民族在面對如此強押的國家政策下，各地族人則出現不同的回應模式。戶籍制度導入初期，因族人之中特別是有年長者未曾取過和姓也未改過和名，故其回應模式，為僅先取和名姓氏但名依然保留愛努名的雙語種方式進行登記。例如「川村モノクテ」、「平村イコリアチ」。相較之下，年輕一輩的族人，特別是受到學校教育者，則較少以愛努名登記，戶籍姓名皆以和名登錄。

然而，愛努民族使用外來的姓氏並非完全比照先完成戶籍登錄的大和民族的姓氏，常有新創獨特姓氏的情況。筆者依照收集的愛努民族的人名譜等相關資料，整理出愛努的和名姓氏大致區分為沿用和姓與新創姓氏兩大類。其中新創姓氏可再分為地域型、戶主型兩類。地域型、戶主型兩類下又可再細分。此外，色丹島愛努的俄姓改和姓類型則兼具首先沿用和姓與新創姓氏兩類。沿用和姓的情況為取用一般常見和人姓氏，如愛努知名記者高橋真的「高橋」，愛努運動家耆老山本多助的「山本」外，其他還有「伊藤」、「長谷川」、「荒井」、「吉田」等和名姓氏。另外還有嫁入大和民族家或成為和人養子因而繼承大和民族的姓氏。

另一方面，新創姓氏的情況，雖有類似大和民族的明治新姓，但愛努民族仍有其特有的命名規則。前述第一種的地域型是指以某一區域的族人的新姓是取自於當地地名或與當地特徵，不分親屬關係一律冠上新創姓氏。萱野茂（2021）指出日高國沙流郡[84]很多族人都姓「平村」、「二谷」、「貝澤」，但同姓的族人並非都有血緣關係。萱野茂講述到取姓方式是貪杯公務員怠惰職務，在提交資料期限前趕緊取姓。因時間倉昌促，取姓時未與族人商討，以地名等當地特徵作為取姓參照，例如因地名為「二風谷」所以取「二谷」，住「平取」村故叫「平村」，對岸的村落愛努語叫

[83] 大藤修舉例有「ワルワラ・ヤマビット・ストロージョフ」、「イワン・イワシビ・プレチン」。大藤修，《日本人の姓・苗字・名前：人名に刻まれた歴史》，頁 171-172。

[84] 指今日平取町二風谷一帶。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ピパウシ」[85]故取「貝澤」[86]。吉田巖（1916）也指出此類取姓方式有以住處意譯為姓，如「フシコペツ」則取為「古川」,「オトプケペツ」則為「早川」,「シウンコツ」則為「鍋澤」,其他另有日高國的「ペナコリ」則姓「川上」,同地的「ヌプキペツ」則姓「黑川」,同地「ポロサル」則姓「長野」,同地「シケレペ」則姓「木幡」,同地「ニオイ」則姓「木村」,同地「オサツナイ」則姓「日川」,吉田巖更指出這類的部落絕大部分使用同一姓氏[87]。除了上述案例外，浦川タレ（1993）指出浦河町野深地區的「居壁」取自當地「イカペッ（ikapet）」的河川名，該河上方處則多取叫「平野」,浦河最多的姓氏應該是「浦川」[88]。坪井正五郎（1907）也舉庫頁島愛努有將「シララカラ」河的河川名轉為「白川」新姓的情況[89]。可見地域型的取姓範圍不限於單一地區，從北海道到庫頁島皆能看到。特別是日高地區的案例，姓氏主要來至意譯，但浦河案例出現音譯方式，因此地域性模式下可再細分出意譯與音譯兩種模式。如此集團姓氏至今仍影響當地,筆者多年於二風谷田野調查,當地族人因同姓者過多,相互稱呼多直接稱名。以與大和民族稱呼文化來看看似彼此關係十分密切或對外人開放友善,但主因還是因稱呼姓氏無法分辨對象,形成直呼名字的當地稱呼習慣。此外，萱野茂（2005）表示北海道內一村同姓僅見於日高海岸西半部，其他地方則少有案例[90]。

接著是戶主型的取姓方式。吉田巖（1916）指出有以愛努名當作姓氏的情況，如「エカシ」變成「明石（アカシ）」姓,「イヌンペ」轉成「乾邊（イヌイベ）」[91]。這類的轉變思維與幕府時期的改名方式雷同，皆從愛努名的發音轉成日語，但幕府時期是愛努名轉成和名,明治時期則是愛努名轉成和姓。特別是從戶籍或系譜等史料可得知,此類取和姓多取自戶主的愛努名。例如愛努教師金成太郎的姓氏「金成（かんなり）」,可從富樫利一（2010）的研究資料得知是取自父親愛努名「カンナリキ」[92],父親自身的愛努名則拆成和姓與和名,「カンナリ」轉為前述「金成」,後「キ」轉成「喜」加上男性名「藏」為「喜藏」。因此這類型的取姓方式便是拆

85 ピパウシ為愛努語名，ピパ的意思為貝，ウシ則為在、有。
86 萱野茂,《完本 アイヌの碑》,東京：朝日新聞，2021 頁，62-63。
87 吉田巖,〈アイヌの生誕と命名とにつきて〉,頁 373。
88 北海道教育庁生涯学習部文化課編 ,《アイヌのくらしと言葉３ アイヌ無形民俗文化財記録刊行シリーズ 6》,札幌 : 北海道教育委員会，1993，頁 267。
89 坪井正五郎,〈カラフトアイヌの姓名〉,頁 481。
90 萱野茂,《萱野茂―アイヌの里 二風谷に生きて》,東京：日本図書センター，2005，頁 13。
91 吉田巖,〈アイヌの生誕と命名とにつきて〉,頁 373。
92 富樫利一,《維新のアイヌ金成太郎》,東京：未知谷 ，2010，頁 18-19。

臺大藝術期刊資料庫

解戶主的愛努名，以前段部分作為該家戶的和姓。我們從海保嶺夫（1979）所提出明治 6 年（1873 年）的長萬部村事例發現相同取姓模式。該事例戶主愛努名為「トサンロク」，其中「トサン」改成新創和姓「戶棧」，「ロク」則轉為「錄」並加上「平」變成和名「錄平」。另一位戶主「ノイタク」也是相同模式，「ノイタ」轉為「野板」當姓，「ク」轉為「九」並加上「郎」當名，創氏改名為野板九郎[93]。

相較於一律以戶主的愛努名來創和名姓氏的被動方式，戶主型另外還有一種主動模式，是由戶主主動提出新姓登記自家戶籍姓氏。雖然這種案例極少，但知名愛努短歌詩人違星北斗的「違星」姓便是屬於這類。違星北斗的遺稿集《コタン》中，違星北斗曾表示自己祖父萬次郎雖是養子，但是以親生父親祖傳的父系家紋[94]的紋樣轉成姓氏使用[95]。違星家的父系家紋類似※的符號，但沒有左右兩點。違星北斗祖父把父系家紋拆解成「×」與「・」，把「×」視為不是，即是日文的「違」，「・」則當為「星」，因此出現獨一無二的「違星」姓。然而，要能進行如此操作的戶主不僅須通曉日文也要了解戶籍行政。違星北斗祖父因為開拓局雇員，是當時少數具有日文能力者並懂行政流程的愛努族人。可推知要主動提出新姓登記的難度頗高，此類案例也極為少見。雖然上述兩類戶主型改名方式雖不會有地域性的集團取姓造成不分親屬皆同姓的情況，但以家戶的命名方式難免導致同宗不同姓的情況。

最後一種為俄姓改和姓。前述大藤修（2012）提及千島愛努取俄姓案例，同時也提到北千島愛努於明治 17 年（1884 年）有 97 人被強制移住到色丹島。被迫移居到色丹島的族人因戶籍登記需求，官員則以其俄羅斯語的姓氏與愛努語發音為依據給予日語姓名。例如俄姓「ストーロージェフ」改為「須藤」，「チェルヌイ」則為「鶴井」[96]。然而，喜多章明（1987）在千島色丹土人調查書之中，提到明治 43 年（1910 年）當地愛努族人趁根室支廳長巡視時請願姓氏改稱。可見當時仍有許多人仍未有和姓和名。因應需求，同年 1 月到隔年 5 月為止制定了改姓要項與男女名字取名原則。其改姓要項是將五大俄姓系統各自對應其和姓：「ストーロージェフ」系統改為「波越」、「プレケン」系統改為「美島」、「チエールヌイ」系統改為「壽山」、「ノグラウヰン」系統改為「朝海」、「ソロウヨフ」系統改為「茂野」。男性

93 海保嶺夫，〈アイヌ人名の日本語化－「創氏改名」事始め〉，頁 35。

94 愛努語為イカシシロシ。愛努傳承為雙性，父傳子，母傳女，傳承依據各自的印記或紋樣。

95 違星北斗，《違星北斗歌集 アイヌと云ふ新しくよい概念を》，東京：KADOKAWA，2021，頁 173-174。

96 大藤修，《日本人の姓・苗字・名前：人名に刻まれた歴史》，頁 202-203。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名字則選自基於忠貞孝悌仁義禮智信，女性名字則盡量取原本的第一個字[97]。其中，「ストーロージェフ」此俄姓在大藤修（2012）的資料之中是改成「須藤」，但喜多章明（1987）的資料卻須改姓為「波越」。造成同俄姓卻因前後政策與行政差異，衍生出不同和姓的情況。色丹島的俄姓轉和姓算是較為特殊的案例。最後，以上各種改和姓的模式，可歸納為表 2 的方式呈現。

表 2 明治時期愛努民族改和姓的類型

<table>
<tr><td>沿用和姓</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5">俄姓改和姓</td></tr>
<tr><td rowspan="4">新創姓氏</td><td rowspan="2">地域型</td><td>音譯型</td></tr>
<tr><td>意譯型</td></tr>
<tr><td rowspan="2">戶主型</td><td>拆解族名的被動型</td></tr>
<tr><td>自取新姓的主動型</td></tr>
</table>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四、結論

明治 44 年（1911 年）左右，吉田巖表示近來愛努族人大多都日本人一樣，以姓與名並稱[98]。前述色丹島愛努也於此時將俄姓轉為和姓。可以說進入大正時期後，愛努民族的戶籍和名和姓已經大致完成登錄。但是愛努語本名雖未被登記在戶籍上，仍以真名方式秘密使用，族人交流時使用愛努語綽號。使用綽號這點已在先前獨立論述，故在此不加贅述。但滿岡伸一（2003）提到自己進入愛努部落發現族人有使用日語當作愛努名的情況，但這些愛努名多是當地官員以半開玩笑的方式取的，例如有ヤキメシ（炒飯）、チャワン（茶碗）等[99]。然而，部分愛努族人對於真名的認知也慢慢有所變化，例如，住在有珠的堀崎さく提到進小學校時才取真正的名字。她所認知的「真正的名字」是戶籍上的名字[100]。進入昭和初期後，便出現像萱野茂

97 喜多章明，《アイヌ沿革誌：北海道旧土人保護法をめぐって》，札幌：北海道出版企画センター，1987，頁 50-51。

98 吉田巖，〈アイヌ命名考〉，頁 135。

99 滿岡伸一，《アイヌの足跡》，頁 147。

100 北海道教育庁生涯学習部文化課編，《昭和 63 年度アイヌ民俗文化財調査報告書　アイヌ民俗調査Ⅷ（鵡川・有珠地方），札幌：北海道教育委員会，1989，頁 102。

臺北藝術期刊資料庫

等人出生時未取愛努族名的情況。對於真正名字的認知也逐漸從愛努名轉向戶籍上登記的名字。但大野徹人（2017）也指出昭和 50 年代（1975 年左右）為止樣似地區仍有人保有愛努名。大野徹人同時指出近年也有人除了戶籍名，另外取愛努名的情況，也有將名字取成愛努名的情形[101]。近年也有像北海道大學北原モコットゥナシ 教授等族人積極使用族名，爭取使用族名的權利與空間。

以上本研究成果，主要是透過大量的研究成果與相關文獻資料的收集與彙整分析，以歷史學的角度與精神呈現愛努民族從族名轉為和名的歷史發展過程。然而，因篇幅有限，故而未跨及文化人類學的角度，聚焦於愛努民族和名與身分認同之間的關係。另一方面，戰前雖有學者留下零星的和名相關研究或史料，但戰後學界則多視愛努研究為避諱的禁忌領域，直到近年才有較多的學者投入研究，但無論日本國內外近年的研究取向多聚焦於身分認同，鮮少針對和名化的歷史與現況有所提及。臺灣學界對於愛努研究也相對陌生，持續研究的學者僅有謝世忠、黃之棟等人。雖然謝世忠以文化人類學角度切入認同研究，黃之棟以政策行政的角度剖析國家與原民之間的權力關係，但兩位學者皆以當代研究為核心，相較之下必須回溯到戰前歷史的和名化研究便顯得乏人問津。

反觀日本國內戰後 1980 年代愛努民族運動興起，但未像臺灣原住民族有還我族名運動爭取使用族名的權利，因此在談論民族認同的政策與研究時，雖多聚焦在文化復振的層面，在法律制定與身分認同的思維之中，似乎都有意無意地迴避改回族名這個議題。但即使是原民運動相對成功的臺灣原民之中，回復族名族人也僅為人口數 5%。針對如此現象，特別是在日本社會的文化環境中，筆者認為可以從北海道大學北原モコットゥナシ 教授所提出的「和人中心主義」的概念去論述思考。北原モコットゥナシ 雖未針對和名化提出相關論述，但在著作《つないでほどくアイヌ/和人》指出：

> 即使不是直接性、意圖性的歧視，但既有架構已形成愛努被壓制並排擠出社會，愛努等少數者不得已也不得不靠攏和人的價值觀才得以生活[102]

至於和人的價值觀，北原モコットゥナシ 則指出其中一項便是被「開拓」的歷史觀，也就是無視愛努民族存在的典型思考。這便導致以大和民族為主體的歷史觀建構時未意識到北海道的「異質性」，近年日本學界則以「內國殖民地」的概念去討論北

[101] 大野徹人，《アポイのふもとから:アイヌ民族の文化と歴史へのいざない》，頁 99。

[102] 北原モコットゥナシ，《つないでほどくアイヌ/和人　北海道大学 アイヌ・先住民研究センターブックレット第 12 号》，頁 60-61。

臺大圖書期刊資料庫

海道與其他舊海外殖民地的類似性，以此凸顯北海道留有的殖民地特質與歷史性。簡言之，愛努民族在「和人中心主義」之下，難與跟既有框架抗衡，價值觀也被迫接受跟默默跟隨多數民族偏頗的歷史觀。

雖然「和人中心主義」看似等同文化人類學的「我族中心主義」概念，然而在大和民族為主體的情境下，「和人中心主義」更強調出「和」的共同價值，產生出日本式的我族中心主義。其中「村八分」、「出る杭は打たれる（棒打出頭鳥）」等文化概念所衍生出的同質性、同調性，與崇尚英雄個人主義的愛努民族產生強烈衝突與對立。可以說形成出大和民族的「集團主義」跟愛努民族的「個人主義」的意識形態衝突。在傳統名制上，愛努民族也被迫放棄既有取獨一為二的命名文化，接受族人們共同以地名為姓或是取常見的和名，模糊從自己名字中可見的民族性以及跟主體民族的邊界感。可以說相較於殖民政策透過戶籍登錄以可視化自己的管理對象，愛努民族則以使用和名，慢慢不可視化自己的存在，以達到「和人中心主義」的文化核心概念，也就是「大家都是日本人」。

但愛努民族的日本人認同有別於大和民族的日本人認同。筆者在北海道平取町二風谷地區的參與觀察可窺知差異。筆者的愛努民族義兄 K.M.曾對筆者說過：「我是愛努民族，但我也是日本人」，如此的認同模式反映出民族身分與國籍不是一對一的刻板模式。這種認知模式我們從 1930 年代的愛努民族青年發言都可窺知，當時已形成「我身為愛努民族，但我是日本國民」的二重思維。例如筆者著作〈戰前來臺的愛努演說家：門別光藏的臺灣行腳〉之中，愛努演說家門別光藏在臺灣演講時提到：

> 愛努努力成為不丟臉的國民，但仍有人會輕蔑稱呼愛努人、朝鮮人、臺灣人，希望他們能以日本同胞的方式稱為愛努的人（アイヌのヒト）、朝鮮的人、臺灣的人[103]

我們可以從他的論述之中看到這種外殼是國家，內涵是各不同民族的認知。這雖然有受到大東亞共榮與皇民化影響，但並非認同日本等同大和民族的認知架構。但前述北原モコットゥナシ 指出的「和人中心主義」，其中對於大和民族的國家認同模式描述是：「我在日本，所以我是日本人（和人）」，但此日本人概念即為大和民族，是排除其他非主體民族的一對一對應模式。這也是 1986 年中曾根康弘首相所宣稱

[103] 陳由瑋，〈戰前來臺的愛努演說家：門別光藏的臺灣行腳〉，《歷史臺灣：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館刊》第 26 期（臺南，2023.11），頁 103。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的「日本是單一民族國家」的認知模式。然而，愛努民族雖使用和名以符合「和人中心主義」，但筆者所觀察到二風谷地區的和名使用文化，卻與大和民族的名字文化有所差異，搭配姓名的稱呼也似乎顯示出愛努民族與大和民族之間的民族邊界。

當地愛努民族彼此之間不管輩分都常直接稱呼名，而不是姓。特別是大和民族忌諱的「呼び捨て（直呼名諱）」，也就是不加「さん（先生或小姐之尊稱之意）」。即使面對外來者，也會要求對方直接稱呼自己名，而不是姓。這對日文系畢業的筆者來說十分衝擊，對於初次見面的人直接稱名，讓我深怕失禮因而不知該如何拿捏方寸，只好以「名＋さん」的方式稱呼對方。但在看到愛努民族提及到要尊敬或相對有疏離感的族人，還是會使用「名＋さん」，但對於大和民族的稱呼，就算與對方有交情，筆者比較常聽到的是「姓＋さん」的稱呼模式。但一旦到了深交的地步，愛努民族會以綽號的方式相稱，這點也與一開頭傳統名制之中「綽號」的使用習慣相似。因此，大和民族跟愛努民族雖然都是使用和名，但在當代二風谷的田野經驗之中，在大和民族用於表現親疏關係的姓、名、尊稱的名稱文化，在愛努民族的使用之中則轉換出可用於反映民族差異與其邊界感。

因此，從和名巧妙地轉換既有的和人價值觀這點來看，愛努民族以對和名使用已無強烈牴觸感，也是將「我是愛努人也是日本人」的自我認同溶入在愛努獨有的和名與使用文化之中。反之，使用族名對於現在的愛努民族雖能加深對民族的自我認同，但如同愛努語一樣無法實際運用在當代日本社會，強烈主張族名反而造成反效果，無端為生活工作上帶來不必要的困擾與價值衝突。可以說比起戰前，當代的愛努語使用環境並沒有多大的進步，改回族名等於挑戰現今日本戶籍的姓名登記制度，必須先說服家庭裁判所人員改名與民族認同的重要性。即使改名後仍要冒著在學校、職場、社會上所投射出的異樣眼光與有意無意的歧視、霸凌，所受的心理壓力絕非強調多元文化的臺灣社會所能感受。目前僅北原モコットゥナシ 教授在白老的國立愛努博物館導入族名使用，是目前首例在公家場合使用愛努族名的先行案例。但以現今的日本社會環境來看，如果能同時保有登記和名跟族名的話，讓族人自行選擇使用場合，或許是一條穩健的族名復振之路。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參考文獻

ジョン・バチラー（著），安田一郎（翻訳），《アイヌの伝承と民俗》，東京：青土社，2018。

上田哲司，〈近世の津軽アイヌ社会における襲名慣習〉，《日本歴史》第 835 號（東京，2017.12）。

久保寺逸彦，《アイヌ民族の文学と生活 久保寺逸彦著作集 2》，東京：草風館，2004。

大野徹人，《アポイのふもとから ： アイヌ民族の文化と歴史へのいざない》，様似町：町立様似図書館，2014。

大藤修，《日本人の姓・苗字・名前: 人名に刻まれた歴史》，東京，吉川弘文館，2012。

中川裕，《アイヌ語をフィールドワークする ： ことばを訪ねて》，東京：大修館書店，1995。

北原モコットゥナシ，《つないでほどくアイヌ/和人　北海道大学 アイヌ・先住民研究センターブックレット第 12 号》，札幌：北海道大学アイヌ・先住民研究センター，2022。

北海道教育庁生涯学習部文化課編 ，《アイヌのくらしと言葉 3 アイヌ無形民俗文化財記録刊行シリーズ 6》，札幌 ： 北海道教育委員会，1993。

北海道教育庁生涯学習部文化課編，《昭和 63 年度アイヌ民俗文化財調査報告書　アイヌ民俗調査Ⅷ（鵡川・有珠地方），札幌 ： 北海道教育委員会，1989。

永田方正，〈アイヌの名の撰び方〉，《東京人類學會雜誌》第 89 號（東京，1893.8）。

永田方正，〈アイヌの名の撰び方〉，《東京人類學會雜誌》第 89 號（東京，1893.8）。

永田方正，〈オシンタ旅行記（續）〉，《人類學雜誌》第 3 號（東京，1911.6）。

吉田巖，〈アイヌの生誕と命名とにつきて〉，《人類學雜誌》第 11 號（東京，1916.11）。

吉田巖，〈アイヌの命名につきて（續）〉，《人類學雜誌》第 5 號（東京，1914.5）。

吉田巖，〈アイヌの命名につきて〉，《人類學雜誌》第 2 號（東京，1914.2）。

吉田巖，〈アイヌ命名考（承前）〉，《東京人類學會雜誌》第 299 號（東京，1911.2）。

吉田巖，〈アイヌ命名考〉，《東京人類學會雜誌》第 298 號（東京，1911.1）。

吉田巖，〈杖のみたま：十勝アイヌ故老の談話記録〉，《民族学研究》第 3-4 號（東京，1956.3）。

吉田巖，〈夢に關するアイヌの説話〉，《人類學雜誌》第 7 號（東京，1912.7）。

村尾元長，《あいぬ風俗略志》，札幌：北海道同盟著訳館，1892。

村尾元長編，《水哉叢書 近藤守重事蹟考》，東京：國書刊行會，1905。

角田陽一，《図解アイヌ》，東京：新紀元社，2018。

坪井正五郎，〈カラフトアイヌの姓名〉，《東京人類學會雜誌》第 258 號（東京，1907.9）。

知里真志保，《分類アイヌ語辞典第 3 巻人間篇》，東京：日本常民文化研究所，1954。

金田一京助，《アイヌの研究》，東京：八洲書房，1944。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帝国学士院東亜諸民族調査室編,《東亜民族要誌資料第 2 輯》, 東京：帝国学士院, 1944。

宮島利光,《アイヌ民族と日本の歴史: 先住民族の苦難・抵抗・復権》, 東京：三一書房, 1996。

海保嶺夫,〈アイヌ人名の日本語化－「創氏改名」事始め〉,《史観》第 100 號（東京, 1979.3)。

陳由瑋,〈戰前來臺的愛努演說家：門別光藏的臺灣行腳〉,《歷史臺灣：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館刊》第 26 期（臺南，2023.11）。

喜多章明,《アイヌ沿革誌： 北海道旧土人保護法をめぐって》, 札幌 ：北海道出版企画センター, 1987。

富樫利一,《維新のアイヌ金成太郎》, 東京：未知谷 , 2010。

満岡伸一,《アイヌの足跡》, 北海道：財団法人アイヌ文化博物館, 2003。

萱野茂,《萱野茂—アイヌの里 二風谷に生きて》, 東京：日本図書センター, 2005。

萱野茂,《アイヌ歳時記: 二風谷のくらしと心》, 東京：筑摩書房, 2017。

萱野茂,《完本 アイヌの碑》, 東京：朝日新聞, 2021。

違星北斗 ,《違星北斗歌集 アイヌと云ふ新しくよい概念を》, 東京：KADOKAWA, 2021。

榎本進,《アイヌ民族の歴史》, 東京：草風館, 2007。

遠藤匡俊,〈1800 年代初期のアイヌの社会構造と命名規則の空間的適用範囲〉,《地理学評論》第 77 號（東京, 2004.1)。

遠藤匡俊,〈19 世紀中葉の根室場所におけるアイヌの改名と命名規則の空間的適用範囲〉,《地理学評論》第 74 號（東京, 2001.11)。

遠藤匡俊,〈根室場所におけるアイヌの命名規則と幕府の同化政策〉,《歴史地理学》第 207 號（東京, 2002.1)。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

Ainu Traditional Naming System and the Process of Japanese-style Naming

Yu-wei Chen

Post-Doc Fellow,

Advanced Research Center for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

The Ainu people's traditional naming system did not involve the use of surnames. Its naming conventions primarily relied on avoiding names already in use, aiming for names that were as unique as possible. Naming was a deliberate process, not hurried; it was based on the physical and mental condition of the child, significant events, or the parents' expectations for their children. However, if a child's given name encountered situations such as meeting someone with the same name or unfortunate events, it needed to be changed. Apart from the tribal names chosen by parents, nicknames were commonly used in actual interactions to avoid using one's true name.

However, the Meiji government, in its efforts to assimilate the Ainu people into Japanese citizenship, required them to adopt Japanese surnames and given names. This was aimed at facilitating various national functions such as conscription, taxation, and education in Hokkaido through the modern national household registration system. By the beginning of the Taisho period, the Ainu household names had already been converted into Japanese-style names. However, the process of adopting Japanese surnames and given names was not uniform. Research conducted for this paper revealed instances where groups shared new surnames collectively or individual households created surnames independently. Therefore, the Japanese naming of the Ainu people was actually a multifaceted development and cannot be explained by a single narrative.

Keywords: Ainu people, Adoption of Japanese-style names, Assimilation policy, Household registration system, Renaming Policy

臺大學術期刊資料庫